華夏公司人權政策

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落實人權保障，參考國際人權法典(International Bill of Rights)與國際勞工組織【關於工作中的基本原則與權利的宣言】(Declaration on Fundamental Principles and Rights at Work) 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，制訂本人權政策，以杜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，並使公司現職同仁獲得合理與有尊嚴的對待。

本政策適用範圍及於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係企業。

執行方針

1. 遵循相關法令，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場所。
2. 致力維持無暴力、騷擾、恐嚇的工作場所，並兼顧尊重員工的隱私及尊嚴。
3. 不聘僱童工。
4. 禁止強迫性勞動。
5. 杜絕不法歧視，合理確保聘用、升遷之職場機會平等。
6. 尊重員工籌組、加入受法律認可的工會以維護自身工作權益的權利。

吳亦圭
董事長
2018 年 3 月 22 日